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范珮芝

電話：05-3620123#8943

電子信箱：taq080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阿里山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100670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1006703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澎湖縣111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至該
縣服務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，請欲申請介聘之教師宜審
慎選填志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澎湖縣政府111年3月16日府教學字第1110905079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立阿里山國民中小學



111/03/18

1110001371